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004 年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

送出日期： 2005年3月30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5 年 3 月 1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目 录

一、基金简介	1
二、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3
三、基金管理人报告	5
四、基金托管人报告	9
五、审计报告	10
六、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11
七、投资组合报告	24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持有人结构	28
九、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28
十、重大事件揭示	29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33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基本情况

- 1、基金名称：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 2、基金简称：巨田基础行业
- 3、交易代码：233001
- 4、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 5、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 年 3 月 26 日
- 6、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1,844,866,308.64 份
- 7、基金投资目标：分享中国经济持续发展过程所带来的基础行业的稳定增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 8、投资策略：本基金看好基础行业的发展前景，中长期持有以基础行业股票为主的证券投资组合，并注重资产在行业间的配置，适当进行时机选择。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股票投资比例浮动范围：基金净值的 50%—75%；债券投资比例浮动范围：基金净值的 20%—45%；现金资产比例浮动范围：基金净值的 5%—20%。当市场出现极端情况，系统性风险超出正常水平时，投资比例可作一定调整，但在合理时间内，投资比例将恢复正常市场情况下的水平。

9、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综指与深证综指的复合指数 $\times 75\%$ +中信全债指数 $\times 20\%$ +同业存款利率 $\times 5\%$ ；

其中：上证综指与深证综指的复合指数=（上证 A 股流通市值/A 股总流通市值） $\times$ 上证综指+（深证 A 股流通市值/A 股总流通市值） $\times$ 深证综指

10、风险收益特征

自成立以来，本基金收益优于比较基准，BETA 值（0.5783）、标准差（详见本报告第二部分）等风险指标小于比较基准，具有良好的风险收益特征。由于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以上数据有可能未完全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二）基金管理人情况

- 1、基金管理人名称：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0 号证券大厦 4 层

- 3、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0 号证券大厦 4 层
- 4、邮政编码：518033
- 5、法定代表人：王一楠
- 6、信息披露负责人：许明
- 7、联系电话：0755—82993636
- 8、传真：0755—82990384
- 9、电子信箱：xxpl@jtfund.com

（三）基金托管人情况

- 1、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光大银行
- 2、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 3、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 4、邮政编码：100045
- 5、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 6、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建春
- 7、联系电话：010—68560675
- 8、传真：010—68560661
- 9、电子信箱：zjc@cebbank.com

（四）信息披露报刊、网站及置备地点

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jt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

（五）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 2、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0 号证券大厦 1501、16 层

（六）注册登记机构

- 1、注册登记人：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0 号证券大厦 4 层

二、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04年12月31日
1、基金本期净收益	20,000,801.00
2、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	0.0095
3、期末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121,752,887.71
4、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收益	-0.0660
5、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23,113,420.93
6、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340
7、基金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	0.9903%
8、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60%
9、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60%

注：以上所述基金财务指标的计算期间为 2004 年 3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基金净值表现

根据《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计算公式为：

上证综指与深证综指的复合指数×75%+中信全债指数×20%+同业存款利率×5%；

其中：上证综指与深证综指的复合指数=（上证 A 股流通市值/A 股总流通市值）×上证综指+（深证 A 股流通市值/A 股总流通市值）×深证综指

基准指数的构建考虑了三个原则：1、由于当前并不存在一个为投资者广泛接受的基础行业指数，所以以自定义方式来构建业绩比较基准，若将来出现一个能得到市场认可的基础行业指数，我们将在研究对比的基础上选择更为合理的业绩比较基准。2、投资者认同度。选择被市场广泛认同的上证综指、深证综指、中信全债指数作为计算的基础指数，并以流通市值比例为权数对上证综指、深证综指作加权计算。3、业绩比较的合理性。基金投资业绩受到资产配置比例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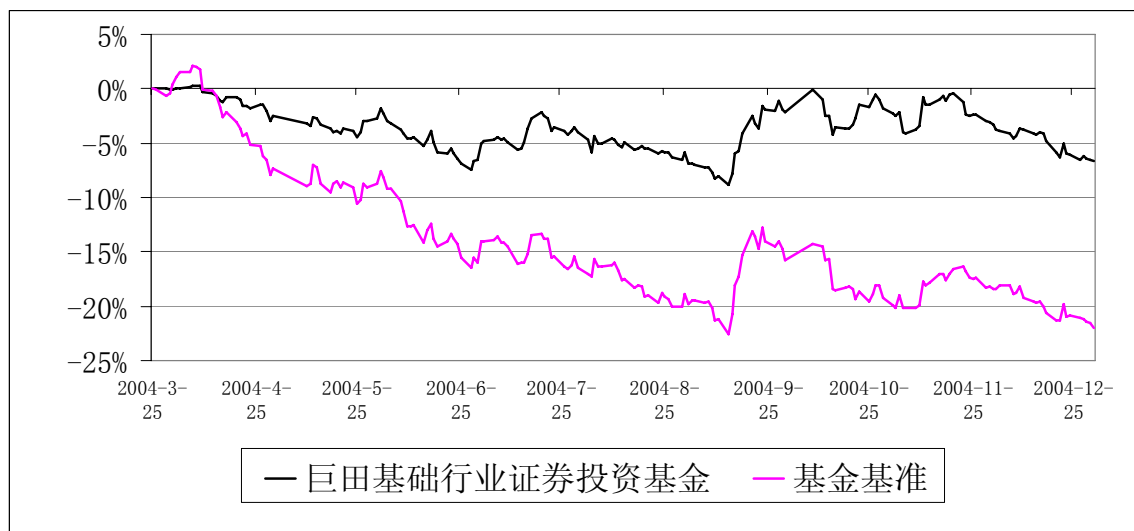
的影响，根据基金资产配置比例来确定加权计算的权数，使业绩比较更具有合理性。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75%、20%、5%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连锁计算的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56%	0.78%	-7.37%	0.92%	2.81%	-0.14%
过去六个月	-0.11%	0.77%	-7.10%	1.05%	6.99%	-0.28%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6.60%	0.69%	-21.96%	1.00%	15.36%	-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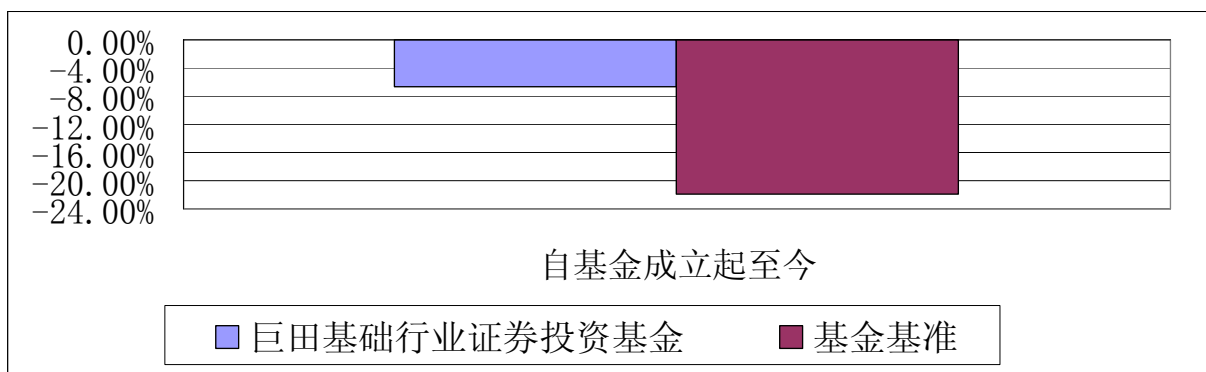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成立以来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根据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按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基础行业类股票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股票投资比例浮动范围为基金净值的 50%—75%；债券投资比例浮动范围为基金净值的 20%—45%；现金资产比例浮动范围为基金净值的 5%—20%。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之基础行业类

股票的比例为股票资产的 93.36%；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的 73.71%；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的 20.68%；现金资产占基金净值的 5.60%。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4 年 3 月 26 日。至报告披露时点（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年收益率对比图



由于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所以没有年度收益率数据。上图为自基金成立起至今（2004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益率对比。

（三）收益分配情况

2004 年度本基金未有收益分配。

三、基金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3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东为巨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浙江中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本基金是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第一只基金。

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管卫泽：基金经理，37 岁，10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服务于深圳蓝天基金管理公司、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基金部总经理助

理、研究部副总监、投资部经理。

陈忠强：基金经理，36 岁，10 年证券从业经验，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先后服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瑞典 Carlson 资产管理公司、加拿大 I.G.资产管理公司；历任研究员、投资组合经理、基金经理等职。

冀洪涛：基金经理助理，29 岁，经济学硕士，5 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华夏证券大连业务部研发部投资顾问、债券投资经理；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发总部副经理、兼沈阳业务部副总经理；巨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部投资经理。

（二）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性声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作为目标，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的职责。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各项业务活动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三）基金经理工作报告及展望

2004 年在异常寒冷的天气中结束，证券市场同样经历着一场寒流，指数以近五年的最低点收市，多数投资者一年的辛苦期待并未等到应有的回报，必须面对的是上证综指下跌 15.4%这样的事实。但目前的短暂下跌赋予了未来更广阔的想象空间，春天的气息渐近了，尽管我们无法改变过去，但我们有信心去面对未来。

我们认为 2004 年证券市场下跌主要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首先，2004 年深沪股市仍然延续了 2001 年中期以来下跌的趋势。2001 年以来由于股权分置、市场估值偏高等原因多数上市公司股价不断下滑，这实际是股价理性回归的过程，2004 年应该是这一过程的后期，尽管在这一阶段许多上市公司股价已趋于合理，且上市公司整体业绩进一步提升，但投资者由于对宏观调控的不确定性和全流通的预期造成对市场短期趋势的信心丧失，多数上市公司股价不断下调，股指到达近年低点。其次，年初的宏观调控造成部分周期性行业顶点提前到来，投资者改变上市公司业绩预期，而中国证券市场中周期类行业上市公司比重偏高，从而造成指数波动加剧。第三、随着金融市场的进一步开放，国际成熟市场的理念对市

场的影响日益加剧。一般而言，思想的流动先于资金的流动，在市场壁垒尚未消除之前就已产生消除壁垒的预期，在资本市场逐渐开放的进程中首先发生的是投资理念和证券估值的国际接轨，而对市场的影响不是简单的数值套用，而更主要的是市场结构上的大幅变化，具体的表现在行业、风格和治理结构等方面，这种变化也是指数大幅波动的原因。

在市场下跌过程中，我们也发现了其中诸多的不理性，造成许多上市公司的低估，这正是 2005 年的投资机会。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成立于 2004 年 3 月 26 日，尽管前期基础行业中上市公司在证券市场表现良好，但受多种因素影响，基础行业在 2004 年整体表现差于前几年平均水平，整体基础行业仅获得相对比较基准 6.5% 的超额收益，低于前几年 7.75% 的平均水平。同时，由于市场持续低迷，造成基金净值的账面亏损，但通过组合的不断优化，基础行业基金获得了相对于比较基准 15.36% 的超额收益。我们始终坚持价值投资的经营理念，重点投资基础行业中有竞争优势的品牌公司，以中长期投资为主，根据市场变化，适当调整投资策略，有效的规避了非系统风险。在这个阶段的投资过程中，我们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败的教训，通过这段时间的投资研究，我们对未来市场仍然充满信心。

我们对 2005 年中国的证券市场持谨慎乐观的态度。首先，中国经济持续向好，2001 年以来我国经济开始新一轮上升周期，没有因为宏观调控发生改变。中国的宏观经济为证券市场未来美好的前景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其次，随着近年来管理制度的不断完善，制约证券市场发展的许多问题基本解决，市场将在一个日益健康的环境下得到快速的发展。特别是国九条的全面落实，使流通股股东的利益得到了有效的保障，提高了信息透明度，越来越多的公司的治理结构将得到改善，治理结构良好的公司将更能得到市场的认同。第三、由于今年经济的高速发展，基础行业内的大多数子行业未来仍将处于瓶颈状态，因此这些子行业的业绩仍将会保持稳定增长，这为我们的投资提供了更多的机会。我们仍然看好那些由内生因素推动的、长期稳定增长的基础行业，这些行业包括机场、港口、公路等。这些行业的周期性较弱，受宏观调控的影响有限。

尽管我们的基金投资在行业选择及个股选择方面相对较好,但在过去的一年终未能有效回避系统性风险,给我们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了短期的账面损失,我们深表歉意。我们将认真总结经验教训,不断改善和提高我们的业务能力。我们相信,随着证券市场中长期存在的问题的根本解决,证券市场的春天即将来临。我们将更加努力,在新的一年里给我们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满意的回报。

(四) 基金内部监察报告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的同时,始终将内部风险控制工作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基金管理人的监察稽核工作涵盖了监督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检查评价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揭示内部管理及基金运作中的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管理人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等方面,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人员询问、重点项目专项检查等方法实施了对基金管理运作各方面的监察稽核。

为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经营业务的稳健运行的安全完整,基金管理人主要采取了如下措施:

1、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及时修订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对部分内部管理制度和部门业务规章进行了修订,其中包括信息披露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基金会计管理制度、注册登记中心管理制度、基金直销业务规则等,以保证各项业务活动的开展符合政策的最新要求,保证各项业务活动的合法合规和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根本利益。

2、严格执行各项投资流程,保证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健规范。严格执行由授权、研究、决策、执行和评估等环节构成的投资管理系统,不断完善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监控投资决策程序和投资过程以及投资交易品种和所持有股票的持仓比例,重点针对研究业务支持、投资授权遵守、关联交易业务控制等环节进行监督检查,确保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

3、提高了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证监会下发的关于风险控制自我评估有关文件精神指导下,借鉴了“风险控制自我评估”方法,以“风险控制和检查”为中心,结合公司自身的特点,形成了标准化的监察稽核工作方法,制定了详细的监察稽核工作计划和工作底稿。通过进一步完善监察稽核工作计划和工作底稿,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4、不断完善技术保障系统，保证各项业务运作正常有序进行。各项技术保障系统的运作是防范运作风险的重要前提之一。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 TA 系统、基金会计核算系统、基金直销系统、投资交易系统、客户服务系统等均运作正常，并确保系统管理和业务操作权限分开的严格执行。

5、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树立坚定的遵法守法的工作信念，不断提高各项业务素质。基金管理人灵活多样地开展了法规的教育与培训工作，通过树立每个员工的风险控制意识保证基金管理人各项工作的运转正常和健康发展，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005 年，基金管理人将继续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风险控制为核心，加强对基金内控工作的科学化建设，继续保障公司的合法合规运作，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四、基金托管人报告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依据《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托管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004 年度，中国光大银行在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向基金管理人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2004 年度，中国光大银行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依法对基金管理人——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004 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认为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

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中国光大银行基金托管部

2005 年 3 月 10 日

五、审计报告

信德财审报字(2005)第 02 号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产负债表和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基金成立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表、基金净值变动表及基金收益分配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和《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相关法规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和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的经营成果、净值变动及收益分配情况。

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干长如

中国注册会计师：龙湖川

2005 年 1 月 18 日 中国 深圳

六、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一) 基金会计报表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资产负债表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04. 12. 31
银行存款	4	96,571,398.10
交易保证金		500,000.00
应收利息	2(7)、5	6,204,928.58
应收申购款	2(9)、18(3)	136,000.00
股票投资市值	2(4)、6	1,270,182,017.46
其中：股票投资成本	2(5)、6	1,409,066,687.66
债券投资市值	2(4)、7	356,348,019.96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2(5)、7	357,728,336.62
资产总计		1,729,942,364.1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18(3)	2,934,869.38
应付赎回费	18(3)	8,848.85
应付管理人报酬	2(8)、18(3)	2,336,865.56
应付托管费	2(8)、18(3)	389,477.57
应付佣金	8	537,087.41
其他应付款	9	521,794.40
预提费用	10	100,000.00
负债合计		6,828,943.17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2(10)、11	1,844,866,308.64
未实现利得(亏损)	12	(140,411,699.05)
未分配收益	13	18,658,811.34
持有人权益合计		1,723,113,420.93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总计		1,729,942,364.10
基金份额净值		0.9340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业绩表

2004 年 3 月 26 日至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04. 3. 26-12. 31
一、收入		
股票差价收入	2(7)、14	14,074,265.84
债券差价收入	2(7)、15	4,440,540.30
债券利息收入	2(7)	8,323,150.70
存款利息收入	2(7)	4,306,181.34
股利收入	2(7)	11,176,267.61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2(7)	3,409,830.38
其他收入	2(7)、16	1,819,645.54
收入合计		47,549,881.71
二、费用		
基金管理人报酬	2(8)	23,223,838.83
基金托管费	2(8)	3,870,639.79
其他费用	17	454,602.09
其中：信息披露费		300,000.00
审计费用		100,000.00
费用合计		27,549,080.71
三、基金净收益		20,000,801.00
加：未实现利得(亏损)	12	(140,264,986.86)
四、基金经营业绩		(120,264,185.86)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净值变动表

2004 年 3 月 26 日至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04. 3. 26-12. 31
一、期初基金净值		1,854,893,478.59
二、本年度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20,000,801.00

未实现利得(亏损)	12	(140, 264, 986. 86)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20, 264, 185. 86)
三、本年度基金单位交易:		
基金申购款	2(9)	696, 573, 289. 21
基金赎回款	2(9)	708, 089, 161. 01
基金单位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1, 515, 871. 80)
四、本年度向持有人分配收益	2(12)	-
五、年末基金净值		1, 723, 113, 420. 93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表

2004 年 3 月 26 日至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04. 3. 26-12. 31
本年度基金净收益(亏损)		20, 000, 801. 00
加:年初基金净收益		-
本年度损益平准金	2(11)	(1, 341, 989. 66)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18, 658, 811. 34
减: 本年度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2(12)	-
年末基金净收益		18, 658, 811. 34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二) 基金会计报表附注

附注 1. 基金设立说明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1 号文《关于同意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核准,由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田基金管理公司”)募集设立的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于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正式成立。基金管理人为巨田基金管理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基金存续期限不定。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的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均采用电子文本和书面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合同生效日为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首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1,854,893,478.59 人民币元, 折为 1,854,893,478.59 份基金份额。募集期间自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起至三月二十三日止, 募集资金净销售金额为 1,854,428,324.58 人民币元, 根据《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认购资金在设立募集期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 465,154.01 人民币元, 折成 465,154.01 份基金份额, 分别计入各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账户, 归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按照每份基金份额面值 1.00 人民币元计算, 设立募集期共募集 1,854,893,478.59 份基金份额, 有效认购户数为 17,274 户。此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法定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巨田基金管理公司承担。上述实收基金业经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信德验资字(2004)第 8 号《验资报告》审验在案。

二零零四年五月八日, 经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中汇交发[2004]120 号文《关于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加入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的通知》批准,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可参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组织的债券交易。

附注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执行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和《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法规的规定。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第一个会计年度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基金成立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除股票、配股权证和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的估值增(减)值部分投资按市值计价外, 其余各项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4) 基金资产的估值方法

A. 对上市股票, 以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估

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未上市的股票分两种情况处理: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按成本价估值;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B. 对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对证券交易所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应收债券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对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和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购入时不含利息的成本估值。

C. 对配股权证,自配股除权日起到配股确认日止,按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配股价的差额估值。如果市场交易收盘价等于或低于配股价,则估值额为零。

D. 如遇特殊情况而无法或不宜以上述方法确定资产价值时,或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E.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5) 证券投资的成本计价方法

A. 股票投资成本

股票投资成本系按购买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加应付券商的交易席位佣金计价,包括买入时的股票金额、印花税、过户费(沪市)、经手费、证管费(沪市)和佣金。

B. 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按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如果应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和非上市流通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如果应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C. 买入返售证券成本

通过证券交易所进行融券业务,按成交日支付的价款确认买入返售证券成本;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融券业务,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确认买入返售证

券成本。

出售股票、债券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于实际成交日结转成本。

(6) 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和摊销期限

待摊费用主要为巨田基础行业基金日常发生的与巨田基础行业基金有关的信息披露费, 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7)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A. 股票差价收入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 并按卖出股票的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计算确认。

B. 债券差价收入按如下方法确认: 对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 于成交日按应收取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债券差价收入; 对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和非上市流通的债券, 于实际收到价款时按实际收到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债券差价收入。

C.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确认。

D.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按融出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

E. 存款利息收入按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

F. 股利收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于除息日确认。

G. 其他收入于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

(8)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

A. 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确认。

B.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2.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确认。

C.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融入资金额及约定利率, 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D. 其他费用按每日计提、摊销或实际发生金额确认和计量。

(9) 基金申购、赎回的确认

在收到基金投资人申购或赎回申请之后,于下一个工作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于确认日按照实收基金、未实现利得、未分配收益和损益平准金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将确认有效的申购或赎回款项分割为三部分,分别确认为实收基金、未实现利得、损益平准金的增加或减少。

(10) 实收基金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的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人民币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11)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为申购、赎回款中所含的按基金未分配收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一部分金额,于计算基金申购、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收益。

(12)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根据《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的收益分配采用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两种形式,投资者可选择将所获分配的现金收益按照基金合同有关基金份额申购的约定转为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支付现金。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基金净收益的 90%,基金当年度收益应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才能进行当年度收益分配。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年末可供分配净收益为负数,不进行收益分配。

附注 3. 税项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的各种税项如下:

A. 印花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巨田基础行业基金按 2%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

B. 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以发行基金方式募

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的征税范围, 不缴纳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价差收入暂免缴营业税。

C.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自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 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价差收入, 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 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D.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及企业债券的利息收入, 由上市公司及债券发行企业在向其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和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附注 4.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12. 31	
银行存款	RMB	96, 571, 398. 10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 自二零零三年八月四日起采用新的法人结算模式。基金托管人以托管人的名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开立法人结算帐户, 用于巨田基础行业等基金的证券交易清算。以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名义开立银行存款账户, 该等账户的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 相关余额计入“银行存款”账项。

附注 5.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12. 31	
银行存款利息	RMB	64, 369. 46
国债利息		3, 701, 183. 96
企业债券利息		2, 073, 446. 58
可转换债券利息		365, 928. 58
合计		6, 204, 928. 58

附注 6. 股票投资市值

股票投资市值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12. 31	
股票投资成本	RMB	1, 409, 066, 687. 66
其中：流通转让受到限制的股票投资成本		1, 139, 250. 00*
股票投资估值增(减)值		(138, 884, 670. 20)
其中：流通转让受到限制的股票投资估值增值		55, 986. 00*
股票投资市值		1, 270, 182, 017. 46

*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认购新股而持有的流通受限制的股票情况列示如下：

股票名称	股票数量	股票成本	股票市值	购入日期	上市日期	可流通日期
振华港机	130, 200	RMB 1, 139, 250. 00	RMB 1, 195, 236. 00	2004. 12. 22	2004. 12. 31	2005. 01. 31

该等股票以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附注 7. 债券投资市值

债券投资市值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12. 31	
1. 国债投资成本	RMB	188, 734, 107. 56
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国债		138, 734, 107. 56
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国债		50, 000, 000. 00
国债投资估值增(减)值		447, 459. 24
国债投资市值		189, 181, 566. 80
2. 可转换债券投资成本		68, 994, 229. 06
可转换债券投资估值增(减)值		(1, 827, 775. 90)
可转换债券投资市值		67, 166, 453. 16
3. 银行间企业债券投资成本		100, 000, 000. 00
银行间企业债券投资市值		100, 000, 000. 00
债券投资市值		356, 348, 019. 96

根据附注 2(4)所述基金资产的估值方法，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对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计算的债券投资估值减值计 1, 380, 316. 66 人民币元。

附注 8. 应付佣金

应付佣金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12. 31	
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	RMB	21, 280. 02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		40, 697. 06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		52, 492. 56
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讯证券”）		25, 231. 92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		30, 889. 4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		63,823.68
山东省齐鲁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		48,495.01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证券”）		54,639.3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		54,848.9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		37,783.55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		30,853.78
中国国际金融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		12,697.23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证券”）		29,324.04
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泰证券”）		34,030.86
合计		537,087.41

附注 9.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12.31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RMB	250,000.00*
应付信泰证券交易保证金		250,000.00
应付可转债利息税金		21,794.40**
合计		521,794.40

* 系应付巨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巨田证券”）代付交易保证金，关联方往来明细项目详见附注 18（3）。

**系因债券发行企业未予代扣，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对收到的可转换债券利息按 20%的税率计提代扣的个人所得税计 21,794.40 人民币元。

附注 10. 预提费用

预提费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12.31	
审计费用	RMB	100,000.00

附注 11. 实收基金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实收基金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12.31	
	基金份额(份)	实收基金(人民币元)
本年度认购	1,854,893,478.59	1,854,893,478.59
本年度因申购的增加数	732,850,683.58	732,850,683.58
	2,587,744,162.17	2,587,744,162.17
减：本年度因赎回的减少数	742,877,853.53	742,877,853.53
年末数	1,844,866,308.64	1,844,866,308.64

附注 12. 未实现利得

未实现利得(亏损)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12. 31	
投资估值增(减)值	RMB	
其中:股票		(138,884,670.20)
债券		(1,380,316.66)
		(140,264,986.86)
本年度未实现利得平准金		
其中:申购		(37,872,886.18)
赎回		37,726,173.99
		(146,712.19)
年末数		(140,411,699.05)

投资估值增(减)值系巨田基础行业基金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对基金资产估值时产生的资产估值价值大于(小于)其账面成本价值的差额。

附注 13. 未分配收益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未分配收益增减变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12. 31	
年初未分配收益	RMB	---
加: 本年度基金净收益		20,000,801.00
本年度损益平准金		(1,341,989.66)
年末未分配收益		18,658,811.34

附注 14. 股票差价收入

股票差价收入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3. 26-12. 31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RMB	546,898,569.77
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32,367,157.77
应付佣金		457,146.16
		14,074,265.84

附注 15. 债券差价收入

债券差价收入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3. 26-12. 31	
卖出债券成交总额	RMB	266,036,482.86
卖出债券成本总额		258,845,796.26
应收利息总额		2,750,146.30
		4,440,540.30

附注 16.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3. 26-12. 31	
股票申购手续费返还	RMB	85, 272. 62
网下申购债券手续费返还		1, 265, 000. 00
赎回费		462, 286. 58
收到认购期利息		7, 086. 34
		1, 819, 645. 54

附注 17.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4. 3. 26-12. 31	
债券账户维护费	RMB	10, 560. 00
信息披露费		300, 000. 00
审计费用		100, 000. 00
回购业务手续费		42, 607. 59
其他		1, 434. 50
		454, 602. 09

附注 1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的关系
光大银行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托管人
巨田基金管理公司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管理人
巨田证券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之一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之一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汉唐证券”)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之一
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之一
浙江中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之一

(2) 关联方交易**A. 租用关联方专用证券交易席位**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巨田基金管理公司与巨田证券签订了《专用证券交易席位租用协议》, 巨田基金管理公司租用巨田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席位一个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席位一个作为巨田基础行业基金的专用席位, 交易佣金计算采用业内普遍认同的方法, 并按如下标准向巨田证券支付相应交易佣金:

买卖股票类证券交易, 分别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卖成交金额的 0. 8125%、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卖成交金额的 0. 85%支付交易佣金。该等佣金比例系按照证券交易佣金支付标准、经手费、证管费等现行的有关规定确定, 如管理部门

对此重新规定, 则进行相应变动。

债券现货及债券回购不计交易佣金。

上述协议中约定支付的相应交易佣金实际系由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向巨田证券直接支付。本基金获得了巨田证券提供的证券研究综合服务。

向有关交易所支付购买该等租用席位的席位开户费、席位保证金、席位报盘费等席位常规费用仍由巨田证券负责, 租用席位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亦由巨田证券承担。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通过该等专用席位进行股票交易情况列示如下:

	2004. 3. 26-12. 31				
关联方名称	本年度成交金额		占成交总金额比例	本年度应支付的交易佣金	占年佣金总金额的比例
巨田证券	RMB	735, 431, 314. 26	29. 91%	RMB 557, 526. 25*	29. 50%

* 根据《专用证券交易席位租用协议》，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已从本年度应支付的交易佣金中扣除应由巨田证券承担的证券交易结算风险基金。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通过该等专用席位进行债券和回购交易情况列示如下:

	2004. 3. 26-12. 31		
关联方名称	本年度成交金额		占年成交总金额的比例
巨田证券	RMB	2, 774, 353, 047. 30	29. 34%

B. 购买关联方分销的债券

巨田基金管理公司与汉唐证券签订了《债券销售合同》，巨田基础行业基金按照面值认购汉唐证券分销的二零零四年中信国安集团公司企业债券计 60, 000, 000. 00 人民币元。由此取得返还申购手续费收入计 600, 000. 00 人民币元。

C. 关联方报酬

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1. 5%的年费率计提。

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 5%/当年度的天数。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2. 5%的年费率计提。

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 5%/当年度的天数。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应支付巨田基金管理公司和光大银行的基金管理人报酬和基金托管费明细列示如下:

	2004. 3. 26-12. 31
--	--------------------

基金管理人报酬	RMB	23,223,838.83
基金托管费		3,870,639.79

上述关联交易相关协议系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3)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往来余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关联方名称	2004. 12. 31	占该账项余额的百分比
应收申购款	光大银行	RMB 136,000.00	100.00%
应付赎回款	光大银行	2,913,696.17	99.28%
应付赎回费	光大银行	8,785.01	99.28%
应付管理人报酬	巨田基金管理公司	2,336,865.56	100.00%
应付托管费	光大银行	389,477.57	100.00%
其他应付款	巨田证券	250,000.00	47.91%

附注 19. 或有事项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本会计年度无重大或有事项。

附注 20.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巨田基础行业基金本会计年度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七、投资组合报告

(一)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资产名称	金额	占基金资产总值比例
股票	1,270,182,017.46	73.42%
债券	356,348,019.96	20.60%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96,571,398.10	5.58%
其它资产	6,840,928.58	0.40%
基金资产总计	1,729,942,364.10	100.00%

(二)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分类	期末股票市值	占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B 采掘业	225,934,674.09	13.11%
C 制造业	227,352,160.08	13.19%
C0 食品、饮料	0.00	0.00%
C1 纺织、服装、皮毛	0.00	0.00%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0.00	0.0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0.00	0.00%
C5 电子	0.00	0.00%
C6 金属、非金属	169,814,775.81	9.86%
C7 机械、设备、仪表	57,537,384.27	3.34%
C8 医药、生物制品	0.00	0.00%
C99 其他制造业	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64,300,052.08	15.34%
E 建筑业	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513,240,375.44	29.79%
G 信息技术业	33,183,524.34	1.93%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0.00	0.00%
I 金融、保险业	0.00	0.00%
J 房地产业	0.00	0.00%
K 社会服务业	6,171,231.43	0.36%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0.00	0.00%
M 综合类	0.00	0.00%
合计	1,270,182,017.46	73.71%

(三) 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期末库存	期末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例
600026	中海发展	16,915,479	155,453,252.01	9.02%
000039	中集集团	6,409,851	143,003,775.81	8.30%
600009	上海机场	8,786,316	133,727,729.52	7.76%
600018	上港集箱	5,091,460	77,593,850.40	4.50%
600011	华能国际	10,001,728	72,612,545.28	4.21%
600717	天津港	10,361,738	69,423,644.60	4.03%
600900	长江电力	6,770,477	59,512,492.83	3.45%
600188	兖州煤业	4,607,686	57,319,613.84	3.33%
000956	中原油气	6,907,473	54,707,186.16	3.17%
000089	深圳机场	5,802,549	49,321,666.50	2.86%
000027	深能源 A	5,576,865	43,834,158.90	2.54%
600726	华电能源	8,170,920	38,321,614.80	2.22%
000933	神火股份	2,534,364	37,255,150.80	2.16%
600050	中国联通	10,844,289	33,183,524.34	1.93%
600123	兰花科创	2,969,363	32,662,993.00	1.90%
600710	常林股份	6,523,500	28,311,990.00	1.64%
600005	武钢股份	6,620,000	26,811,000.00	1.56%

600028	中国石化	5,194,866	22,649,615.76	1.31%
000968	煤气化	2,162,119	21,340,114.53	1.24%
000037	深南电A	1,494,730	17,742,445.10	1.03%
000581	威孚高科	1,993,675	17,185,478.50	1.00%
600029	南方航空	2,926,981	15,600,808.73	0.91%
600886	国投电力	1,942,602	14,414,106.84	0.84%
600270	外运发展	1,664,756	12,119,423.68	0.70%
000939	凯迪电力	1,829,238	11,231,521.32	0.65%
600312	平高电气	2,516,167	10,844,679.77	0.63%
600021	上海电力	943,267	6,631,167.01	0.38%
600236	桂冠电力	623,987	6,171,231.43	0.36%
600320	N 振华	130,200	1,195,236.00	0.07%
合计			1,270,182,017.46	73.71%

(四)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情况

1、累计买入金额前 20 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净值比例
000039	中集集团	234,905,771.21	13.63%
600026	中海发展	156,775,463.23	9.10%
600009	上海机场	121,089,143.19	7.03%
600011	华能国际	108,610,654.13	6.30%
600900	长江电力	95,945,021.79	5.57%
000956	中原油气	78,229,211.10	4.54%
600018	上港集箱	76,199,881.02	4.42%
600188	兖州煤业	71,708,673.21	4.16%
600028	中国石化	71,238,807.92	4.13%
000089	深圳机场	67,877,723.75	3.94%
600717	天津港	67,865,140.57	3.94%
600710	常林股份	67,558,339.62	3.92%
000027	深能源A	63,256,985.45	3.67%
600050	中国联通	55,607,975.29	3.23%
600726	华电能源	49,927,562.49	2.90%
000933	神火股份	48,106,638.71	2.79%
600123	兰花科创	37,439,548.44	2.17%
600029	南方航空	30,377,690.37	1.76%
600317	营口港	28,344,490.29	1.64%
000581	威孚高科	28,166,564.38	1.63%

2、累计卖出金额前 20 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净值比例
------	------	----------	---------

000039	中集集团	163,291,965.11	9.48%
600028	中国石化	48,533,271.51	2.82%
600900	长江电力	37,886,196.24	2.20%
600317	营 口 港	31,250,161.06	1.81%
600029	南方航空	18,805,786.55	1.09%
600050	中国联通	17,886,904.47	1.04%
600031	三一重工	17,700,153.87	1.03%
600282	南钢股份	16,612,078.07	0.96%
600323	南海发展	15,823,419.34	0.92%
000088	盐田港 A	14,864,855.84	0.86%
600710	常林股份	11,257,938.94	0.65%
600292	九龙电力	9,630,844.45	0.56%
000488	晨鸣纸业	9,381,660.25	0.54%
600312	平高电气	9,279,423.83	0.54%
000539	粤电力 A	8,253,783.30	0.48%
000933	神火股份	8,148,735.17	0.47%
600009	上海机场	7,901,887.30	0.46%
600795	国电电力	7,620,155.20	0.44%
600188	兖州煤业	5,970,577.44	0.35%
600674	川投控股	5,458,729.55	0.32%

3、报告期内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为 1,941,433,845.43 元，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为 546,898,569.77 元。

（五）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券种	期末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例
国债	189,181,566.80	10.98%
企业债	100,000,000.00	5.80%
可转债	67,166,453.16	3.90%
合计	356,348,019.96	20.68%

（六）报告期末基金投资前五名债券明细

债券名称	期末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例
04 国债（5）	139,181,566.80	8.08%
04 中信国安债	100,000,000.00	5.80%
04 国债（2）	50,000,000.00	2.90%

创业转债	23,973,618.60	1.39%
南山转债	17,827,976.40	1.03%

(七)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资产科目名称	金额
1	交易保证金	500,000.00
2	应收利息	6,204,928.58
3	应收申购款	136,000.00
合计		6,840,928.58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持有人结构

1、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16,312 户

2、平均每户持有基金份额：113,098.72 份

3、机构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为 1,144,612,173.22 份，占总份额的 62.04%

4、个人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为 700,254,135.42 份，占总份额的 37.96%

九、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1,854,893,478.59 份

2、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的变动情况

(1)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1,854,893,478.59 份

(2)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1,844,866,308.64 份

(3)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32,850,683.58 份

(4) 报告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42,877,853.53 份

十、重大事件揭示

(一)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部门未有重大人事变动。

(三) 报告期内未有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四)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改变。

(五) 本年度没有进行基金收益分配。

(六)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决议, 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同意, 于 2004 年 11 月 4 日公告改聘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本报告期内未支付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目前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提供第一年审计服务。

(七)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

(八)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席位的有关情况

1、股票交易情况

券商简称	席位数量	买卖股票成交量		实付佣金	
		成交金额 人民币元	占本期成交量比例	佣金 人民币元	占实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东吴证券	1	137,314,742.48	5.59%	110,598.04	5.85%
国泰君安	1	187,141,293.65	7.61%	144,512.33	7.65%
海通证券	1	86,777,724.74	3.53%	68,866.18	3.64%
巨田证券	2	735,431,314.26	29.91%	557,526.25	29.50%
联讯证券	1	93,967,431.14	3.82%	76,447.39	4.04%
平安证券	1	229,880,214.82	9.35%	175,512.93	9.29%
申银万国	1	230,903,311.17	9.39%	162,427.26	8.59%

齐鲁证券	1	138,670,347.86	5.64%	108,510.33	5.74%
华夏证券	1	163,985,645.92	6.67%	128,320.11	6.79%
山西证券	1	86,989,621.00	3.54%	69,300.60	3.67%
长江证券	1	109,957,661.87	4.47%	81,234.14	4.30%
中金公司	1	56,228,157.80	2.29%	43,998.93	2.33%
光大证券	1	85,708,015.49	3.49%	70,191.81	3.71%
北京证券	1	72,168,860.86	2.94%	58,653.02	3.10%
信泰证券	1	43,489,287.50	1.77%	34,030.86	1.80%
合计	16	2,458,613,630.56	100.00%	1,890,130.18	100.00%

2、债券及回购交易情况

券商简称	席位数量	买卖债券成交量		债券回购成交量	
		成交金额 人民币元	占本期成 交量比例	成交金额 人民币元	占本期成 交量比例
东吴证券	1	700,347.10	0.11%	200,000,000.00	2.26%
国泰君安	1	79,197,759.51	12.74%	820,000,000.00	9.28%
海通证券	1	28,898,608.24	4.65%	200,000,000.00	2.26%
巨田证券	2	4,853,047.30	0.78%	2,769,500,000.00	31.35%
联讯证券	1	61,137,278.58	9.84%	-	-
平安证券	1	163,604,978.95	26.32%	1,167,000,000.00	13.21%
申银万国	1	43,660,535.60	7.02%	2,656,900,000.00	30.08%
齐鲁证券	1	24,055,223.58	3.87%	-	-
华夏证券	1	10,460,615.79	1.68%	-	-
山西证券	1	12,825,566.85	2.07%	200,000,000.00	2.26%
长江证券	1	79,591,676.56	12.80%	820,000,000.00	9.28%
中金公司	1	7,018,814.81	1.13%	-	-
光大证券	1	22,814,609.70	3.67%	-	-
北京证券	1	59,644,899.63	9.59%	-	-
信泰证券	1	23,217,617.30	3.73%	-	-
合计	16	621,681,579.50	100.00%	8,833,400,000.00	100.00%

3、席位变更情况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04 年 3 月 26 日,本报告期内租用巨田证券、申银万国、国泰君安、平安证券、联讯证券、东吴证券、海通证券、齐鲁证券、华夏证券、山西证券、长江证券、中金公司、光大证券、北京证券、信泰证券等 15 家券商的 16 个专用交易席位。200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金公司的申请,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撤消了其交易席位的租用。

4、专用席位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5)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合作券商。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席位租用协议》,报证券交易所办理席位相关租用手续。

(九) 报告期内发生的其他重要事项

1、本基金自 2004 年 11 月 12 日起申购、赎回费率标准调整如下:申购费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 1 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按单笔分别计算,申购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申购费率为 1.5%;申购金额在 100 万元(含)–1000 万元,申购费率为 1.2%;申购金额在 1000 万元(含)以上,申购费率为 0.8%;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所收取的赎回费 40%归基金资产,60%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及其他必要的手续费。持有基金份额期限在 365 天以内,赎回费率为 0.5%,持有基金份额期限满 365 天不满 730 天,赎回费率为 0.25%;持有基金份额期限满 730 天后,赎回费率为 0%。该事项已于 2004 年 1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

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2、本基金自 2004 年 10 月 20 日起, 新申购基金时未选择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红利再投资的分红方式, 请在销售网点明示。自 2004 年 10 月 20 日起, 以前认购(申购)本基金时未选择分红方式、且未做过分红方式修改申请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分红方式将由红利再投资改为现金分红;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想保留红利再投资的分红方式, 可以自即日起到份额所在的网点修改分红方式。该事项已于 2004 年 10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3、本基金依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 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通知的要求, 基金管理人会同基金托管人对《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改, 此次修改自 2004 年 10 月 20 日生效。该事项已于 2004 年 10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4、本基金自 2004 年 9 月 17 日起, 新增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基金的代销机构; 自 2004 年 3 月 16 日起, 新增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基金的代销机构; 自 2004 年 2 月 23 日起, 新增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基金的代销机构。上述事项已分别于 2004 年 9 月 15 日、2004 年 3 月 16 日、2004 年 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5、报告期内, 公司自查发现基金在参与部分新股配售的过程中发生了申购数量超过当次股票拟发行总量的异常情况, 该事项已于 6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6、本基金自 2004 年 5 月 14 日起开始办理日常赎回业务; 自 2004 年 4 月 1 日起开始办理日常申购业务。上述事项已分别于 2004 年 5 月 11 日、2004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7、本基金自 2004 年 3 月 26 日正式成立, 该事项已于 2004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清单

- 1、《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2004 年 10 月 20 日开始生效）
- 2、《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2004 年 9 月 26 日更新）》
- 3、《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004 年第二季度报告》
- 4、《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004 年半年度报告》
- 5、《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004 年第三季度报告》
- 6、《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004 年第四季度报告》
- 7、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各项临时公告。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上述文件原件在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存放，供投资者查阅；基金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jtfund.com）查阅《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报告。

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5 年 3 月 30 日